

#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证券”或“独立财务顾问”）作为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烽火电子”、“上市公司”或“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规定，对烽火电子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448号），上市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14,249,034股，募集资金总额为889,999,974.86元，扣除发行费用19,986,508.25元（不含税）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870,013,466.61元。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希会验字[2025]0012号）。

公司已根据相关规定将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陕西长岭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岭科技”）、长岭科技控股子公司西安高科智能制造创新创业产业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业园公司”）均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按照相关监管规定与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管。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根据《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及相关披露材料，公司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

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投资总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实施主体
1	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	25,000.00	25,000.00	-
2	航空智能无线电高度表及无人机精密引导装备研发产业化项目	16,339.00	16,000.00	长岭科技
3	雷达导航系统科研创新基地项目	19,820.65	18,000.00	产业园公司
4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或偿还债务	30,000.00	30,000.00	-
合计		<b>91,159.65</b>	<b>89,000.00</b>	-

###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5年12月5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长岭科技使用募集资金1,634.14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1,634.14万元。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中审亚太审字【2025】011085号）；独立财务顾问对该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和审计委员会对此事项均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

### 四、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情况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不存在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 五、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具体情况

####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及期限

因募投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为了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资金成本，维护股东利益，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针对上述募投项目，长岭科技拟使用人民币8,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

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相关承诺**

长岭科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承诺如下：

1、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得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者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不得超过审批通过的额度。

2、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将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得直接或间接进行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

3、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确保将该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若募投项目建设加速，导致本次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后，留存的募集资金无法满足募投项目建设需求，则公司须将该部分资金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以满足募投项目资金使用需求。

## **六、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 年 3 月 26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陕西长岭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长岭科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七、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资金成本，相关主体已做出承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独立财务顾问对烽火电子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财务顾问主办人：

杨小军

高原

李钊颖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7日